2007纳米比亚友好合作关系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纳米比亚共和国联合公报（全文）

2007-02-06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本页

　　2007年2月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纳米比亚共和国在温得和克发表联合公报。联合公报全文如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纳米比亚共和国联合公报

　　一、应纳米比亚共和国总统希菲凯普涅·波汉巴邀请，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胡锦涛于2007年2月5日至6日对纳米比亚共和国进行国事访问。胡锦涛主席的陪同人员包括夫人刘永清和有关部委主要负责人。

　　二、胡锦涛主席同波汉巴总统于2月5日举行了正式会谈。两国元首在诚挚、友好的气氛中就落实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成果、中纳双边关系以及共同关心的国际和地区问题深入交换了意见，达成广泛共识。双方签署了旨在加强中纳合作的多项协议。波汉巴总统就他和代表团于2006年11月4日至5日出席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期间所受到的热情友好接待，再次向胡锦涛主席表示感谢。

　　三、两国元首高度评价中纳传统友谊，认为这一友谊经历了时间和国际风云变化的考验，历久弥深，成为两国和两国人民的宝贵财富。双方对两国建交17年来友好合作关系稳步发展表示满意，一致同意继续保持两国、两党高层互访，加强政治互信，积极拓展在经贸、文化、教育、卫生等领域的合作，推动中纳关系不断深入发展，造福两国和两国人民。

　　四、两国元首承诺在涉及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问题上继续相互支持。纳方重申坚持一个中国政策，反对包括“法理台独”在内的任何形式的“台湾独立”，反对台湾加入任何必须由主权国家参加的国际组织，不同台湾发生任何官方关系和进行任何官方往来，支持中国政府为实现国家统一所作的努力。中方对纳方上述原则立场表示高度赞赏。

　　五、两国元首积极评价两国经贸合作成果，认为中纳经贸合作富有潜力，前景广阔，愿共同努力加强在矿业、农业、旅游、制造业和人力资源开发等领域的合作。两国政府将继续鼓励双方企业增加往来，扩大合作，并为双方的贸易和投资创造条件，提供便利。中方重申愿继续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向纳方提供援助，支持纳方为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所作的努力。

　　六、两国元首介绍了各自国内形势。胡锦涛主席高度评价纳米比亚政府在国家建设事业中取得的成就，对纳米比亚独立以来采取的一系列卓有成效的政策和措施表示赞赏。波汉巴总统代表纳米比亚政府和人民高度评价中国对非政策，感谢中国政府和人民在纳米比亚争取自由和民族独立斗争时期和独立后提供的各种援助。

　　七、两国元首表示将继续加强在国际事务中的合作。中方赞赏纳方为维护地区和平与稳定、推动非洲一体化建设所作的努力。

　　八、两国元首高度评价中非友好合作关系和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取得的成果，将共同努力落实峰会成果，推动中非政治上平等互信、经济上合作共赢、文化上交流互鉴的新型战略伙伴关系不断发展。

　　九、访问期间，胡锦涛主席还会见了纳米比亚开国总统、西南非洲人民组织主席萨姆·努乔马，双方就进一步加强中国共产党和西南非洲人民组织的关系交换了意见。

　　十、胡锦涛主席就他和代表团在访问纳米比亚期间受到的热情友好接待，向波汉巴总统表示感谢。

　　　　　　　　　　　　　　　　　　　　　　　　　　　　二00七年二月六日于温得和克